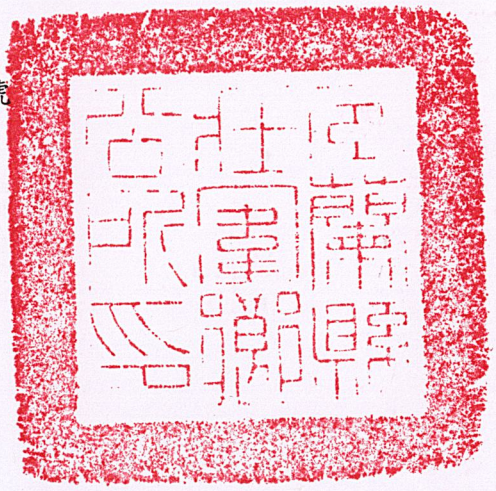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宜蘭縣壯圍鄉公所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0月5日
發文字號：壯鄉民字第1150014130C號
附件：如文



裝

廢止「宜蘭縣壯圍鄉鄰長工作協助費補助作業辦法」。

附「宜蘭縣壯圍鄉鄰長工作協助費補助作業辦法」廢止總說明及廢止條文。

訂

鄉長沈清山

線

宜蘭縣壯圍鄉鄰長工作協助費補助作業辦法
廢止總說明

本所原於115年7月27日公告本鄉鄰長工作協助費補助作業辦法，後為完備規範制度及提升法規位階，制定本鄉鄰長工作協助費補助自治條例經由本鄉鄉民代表會審議通過並於115年9月24日公告，因同一事項（鄰長工作協助費）已定有新法規（自治條例），爰參照中央法規標準法第21條、宜蘭縣法規準據自治條例第24條及第37條規定，辦理公告本鄉鄰長工作協助費補助作業辦法廢止作業。